

关于对组织机构和三大费用明细的设置（讨论稿）的确认

各公司，厂：

根据集团公司 439 号文件要求，为了尽快完成流动资产及三大费用的监控管理工作，现将组织机构图和三大费用明细的设置（讨论稿）情况告知各单位，详见附表。请各单位进一步审核组织机构图的正确性及三大费用明细表的合理性，并由单位第一负责人和财务负责人签字确认后于 8 月 3 日（本周五）之前传真到集团公司财务处黄千祝。

传真号码：023-89886249

联系人：吴卫 89886326 黄千祝 89886297

附表一：组织机构图

附表二：三大费用明细表

附表三：签字确认函

